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含保本属性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上述事项相关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含保本属性的低风险投资产品，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不排除产品收益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同一时点投资各类产品的最高额度为3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含保本属性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四）投资期限

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低风险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 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主要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含保本属性的低风险投资产品，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不排除产品收益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规范运行，公司财务部的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专项意见

（一）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